1/4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2021)苏1323民初3135号　张正全、罗秀芹：本院受理原告陈金霞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1323民初3135号民事裁定书、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王集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1)苏1323民初2859号　侯金平、陈太柱：本院受理原告杨太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1323民初2859号民事裁定书、通知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王集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王盛清：本院受理原告李贵祥被告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9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0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云南省凤庆县人民法院

张小春：本院受理原告李润萍被告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勐伯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云南省凤庆县人民法院

王彭中：本院受理原告王菊珍被告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0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云南省凤庆县人民法院

吻荣斑：本院受理原告杨志先被告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9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0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下午15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勐伯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云南省凤庆县人民法院

钟方杰：本院受理原告佘成龙、佘绍强被告你、吴华芳等各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云南省凤庆县人民法院

李映菊：本院受理原告宁跃辉诉被告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0921民初6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果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临沧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凤庆县人民法院

(2021)浙0784民初3199号　陈凯(住安徽省池州市东至县葛公镇大源村上屋组25号，公民身份号码：34292119860829165X)：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与被告陈凯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外网查询告知书、廉政监督表、权利义务告知书、风险诉讼提示、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原告诉请要求：1、判令原、被告离婚；2、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满三个月，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30日内。开庭审理日期为2021年10月28日上午8:50，开庭地点在本院第九审判庭东门五楼。逾期不来应诉，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1)黔2322民初2425号　李元瑛：本院受理原告孟全鹏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潘家庄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1)黔2322民初1522号　王诗秀：本院受理原告左福生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潘家庄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1)黔2322民初1461号　李从发：本院受理原告李芝、李佳梅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潘家庄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1)黔2322民初1526号　王玉文：本院受理原告李邵倩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潘家庄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翁志扬、翁超英：本院受理原告刘水全、贾娜沂翁志扬、翁超英(2021)内01 25民初402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翁志扬、翁超英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自治区武川县人民法院

姚德有：本院受理原告李艳霞诉被告姚德有(2021)黑0225民初1086号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要求被告偿还原告所欠农药款10540.00元)、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其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0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公告送达

甄开伟(公民身份号码：130984198100115 13)：你尚未履行昌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于2020年7月3日对你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京昌卫医罚〔2020〕030号)，现向你公告送达催告书，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将罚款70000元，加处罚款70000元缴至北京市内的商业性银行。如不履行上述义务，本机关将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

如你对此有异议，可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到昌平区卫生健康监督所法制督查科进行陈述和申辩。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鼓楼北街7号，联系电话：010-89715410。

北京市昌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　告

王周堂：因2020年12月23日对你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房环保罚字[2020]514号)，要求你在法定期限内缴纳罚款，而你至今未履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催告书》(房环保催字[2021]40号)，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我局领取《催告书》，逾期视为送达。限你自送达之日起10日内履行上述义务或提出陈述、申辩意见。无正当理由，逾期仍不履行义务，本机关将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北京市房山区生态环境局

2/3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魏菊：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瀛元实业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2021)皖0122民初3571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21年9月12日下午三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

陈荣树、孙仕琴：本院受理胡勇与你申请诉前财产保全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0523财保27号民事裁定书、保全结果和期限告知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一庭领取民事裁定书、保全结果和期限告知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安徽省和县人民法院

贵州领宅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贵州坤源陶瓷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赣9502民初294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王长碧：原告樊强与你离婚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本院判决：准许原告樊强与被告王长碧离婚；未成年子女由原告樊强直接抚养，被告王长碧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每月25日支付当月生活费600元至未成年子女年满十八周岁止，教育费及医疗费双方凭票各负担一半。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1)川0726民初28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1)浙0382民初2064号　杨小兵：本院受理原告武万松与被告杨小兵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382民初206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林良德：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荡支行与被告林良满、林荷女、杨林、林良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382民初3215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大判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刘李氏：本院受理原告刘双安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个工作日上午九时在本院蜀城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则依法判决。

安徽省临泉县人民法院

李加梅、杨思帆：本院受理原告周世祥诉被告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1)云0802民初1469号。原告的诉请为：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茶叶货款共计326000元，并支付自2021年1月1日起至款项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息；2.本案诉讼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人民法院

寿县昂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杨永全诉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2021)皖0422民初2705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0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号小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到庭的，不影响本院审理，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通海县人民法院

王国庆：本院受理原告李海花诉你共有物分割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15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大营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另因原告李海花申请对你名下涉案轿车一辆(牌号为京PEV715上海华普轿车)的价格进行鉴定，自本公告期满后的次日，由你到枣强县人民法院技术室306房间选取鉴定机构，并于选取鉴定机构的次日由你到现场参加勘验，逾期视为放弃权利。

河北省枣强县人民法院

李宏杨：本院受理原告汪福梅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2021)皖0122民初4205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与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发布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下午三时(节假日顺延)在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

王勇(232321981021841 1)：本院受理李德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2021)辽0304民初2004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王华林：本院已受理宋德兵与你、冯泮军买卖合同纠纷再审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参加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南湖滚县人民法院东巩人民法庭领取以上文书，逾期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案定于2021年8月23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南漳县人民法院

田茂勇：本院受理原告田峰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借款本金20000元及资金占用利息(从出借之日即2019年8月21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本息清偿时止)；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和开庭传票等相关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2021年9月14日14时9分在本院合水人民法庭依法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贵州省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姜凌云：本院受理原告王娅与被告姜凌云、唐正华、张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925民初50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第六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秦慈福、易红菊：本院受理李发权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马桥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保康县人民法院

本院执行的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郑天、史义宁**金融借款合同纠纷(2021)辽0304执1174一案，依据已发生法律效力的(2017)辽0302民初4163号民事判决书，被执行人郑天、史义宁应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向申请人清偿债务1000000元；被执行人郑天、史义宁应于判决生效起十日内向申请执行人支付截止2017年末1月20日止的欠息453698元，并继续按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利息至还清欠款之日止；申请执行人对于被执行人郑天名下坐落于铁东区五道街62栋5层(产籍号为1-28-231-3051)及坐落于铁东区景子街2号楼5层(产籍号为1-28-231-2051)享有的限受偿权；被执行人史义宁对被执行人郑天的巨额无担连带保证责任。至今，截止到本公告发布之日止，被执行人郑天应履行的债务为125948839元，因你未履行该判决书所确定的法律义务，本院将对被执行人郑天所有的坐落于铁东区五道街62栋5层(产籍号为1-28-231-3051)及坐落于铁东区景子街2号楼5层(产籍号为1-28-231-2051)的两处房产予以评估，拍卖，同时依法向被执行人郑天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及评估等执行过程中相关事宜通知，限被执行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六十日内依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法律规定的义务，逾期视为送达及放弃相应权利，逾期后本院将依法摇号选取评估机构，由摇号选取的评估机构评估郑天所有的坐落于铁东区五道街62栋5层(产籍号为1-28-231-3051)及坐落于铁东区景子街2号楼5层(产籍号为1-28-231-2051)的两处房产，并继续计算延迟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至执行完毕之日。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本院执行的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鞍钢附企商品混凝土搅拌厂、鞍山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付金范**金融借款合同纠纷(2021)辽0304执1173号一案，依据已发生法律效力的(2017)辽0302民初2000号民事判决书，被执行人鞍钢附企商品混凝土搅拌厂应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向申请人清偿债务12000000；被执行人鞍钢附企商品混凝土搅拌厂应于判决生效起十日内向申请执行人支付截止2017年末1月20日止的欠息849649.25元，并继续按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利息至还清欠款之日止；申请执行人对于被执行人鞍山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坐落于铁东区解放路379号(产籍号为42-23-73-4、42-23-73-5、42-23-73-6、42-23-78-1、42-23-78-2、42-23-78-6、42-23-78-7、42-23-78-8)享有的限受偿权；被执行人鞍山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付金范对被执行人鞍钢附企商品混凝土搅拌厂的上述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至今，截止到本公告发布之日止，被执行人鞍钢附企商品混凝土搅拌厂、鞍山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付金范应履行的债务为1633854075元，延迟履行应付迟延履行金，权人民法院依法向被执行人鞍钢附企商品混凝土搅拌厂、鞍山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付金范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拍卖裁定及竞买须知等执行相关事项的相关事宜，限被执行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六十日内依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法律规定的义务，逾期视为送达及放弃相应权利，逾期后本院将依法抬卖鞍山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坐落于铁东区解放路379号(产籍号为42-23-73-4、42-23-73-5、42-23-73-6、42-23-78-1、42-23-78-2、42-23-78-6、42-23-78-7、42-23-78-8)，并继续计算延迟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至执行完毕之日。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龚龙军、严丝嘉：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印江县支行诉你们，重庆和达房地产有限公司印江分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印江县支行诉称：1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于2015年8月12日所签订的“个人购房抵保借款合同”；2.判令被告龚龙军归还原告贷款本金人民币14591657元及利息9175.63元(利息计算至2021年4月20日)本息合计人民币155092.2元及按合同约定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复利；3.判令被告龚龙军、重庆和达房地产有限公司印江分公司立即按照合同约定对印江县峨岭街道和达?幸福花园3栋22层7号房产，协助办妥以原告为抵押权人的正式抵押登记，原告对上述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4.请求判令被告严丝嘉对上述债务向原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5.请求判令被告重庆和达房地产有限公司印江分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6.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在部分地区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方案》以及《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案由审判员都英威一人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现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本院定于2021年6月10日08时30分在第十五审判庭(新)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许晓慧：本委受理的申请人程江与你方之间的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仲裁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委[2020]大仲字第670号裁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大连仲裁委员会

公　告

大连佳岛置地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少缴职工住房公积金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大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大住房金稽催字[2021]001号)。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大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寻人启事

郑远义，男，北京人，1955年1月14日生人，身份证号：1101021955****1597，因与你失去联系，请尽快与郑先生联系，联系电话：13311318480。

5/8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阜阳中联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周克富：本院受理丁春双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江西省福路祥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苏平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你司、句容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及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2021)青0105民特38号　本院于2021年6月3日立案受理申请人李金翠申请宣告**丁军**失踪一案。申请人李金翠称，其长子丁军于2011年3月1日自行离家出走后，至今下落不明。下落不明人丁军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丁军将被宣告失踪。凡知悉下落不明人丁军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丁军情况，向本院报告。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张晓丽：本院受理王红芳诉你、张云锋、耿红兵、张建业、刘芳、山西千牛投资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晋0821民初390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或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本院受理屈艳芬申请宣告**张德成**失踪一案，经查：张德成，男，1961年9月28日出生，原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奇台县吉布库镇上堡子三村，现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城街808号荣和城小区三期10号楼2单元1104号，公民身份证号：652325196109281410。于2017年3月3日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迎宾北一路航空嘉园小区走失，至今下落不明已满四年，现发出寻人公告，希望张德成本人或与其下落的有关人员与本院联系，公告期间为本公告发出之日起三个月。公告期间届满，本院将依法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谭浩坤：本院受理王俊学、郭东领分别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二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天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缺席裁判。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苏中菊：本院受理江士伟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刘二堡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尹若军：本院受理天津银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诉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津0114民初4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大碱厂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天津市武清区人民法院

杨满成：本院受理李二梅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送达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订于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米各庄法庭开庭审理。

河北省河间市人民法院

云南天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彭海诉你们，陈亚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人民法院在互联网公布裁判文书的规定、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8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宝宁县人民法院

姜瑞宏：本院受理腾冲大港旺宝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0581民初97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元，由原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上诉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到期后则该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黄炳军：本院受理腾冲大港旺宝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0581民初97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元，由原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上诉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到期后则该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杨绍波：本院受理腾冲大港旺宝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0581民初9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元，由原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上诉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到期后则该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洪杰华：本院受理腾冲大港旺宝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与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0581民初97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元，由原告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市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夏正宣：本院受理(2021)川0921民初1298号唐建明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华山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陈超、青岛诺乾诚装修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郑水斌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鲁0215民初7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华山法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龙勇：本院受理黎翠华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川1303民初2148号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起诉状副本、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2时30分在本院航空港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人民法院

龚丰收：本院受理杨娟丽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日起60日内到本院牛杜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1年9月8日9时在本院牛杜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雷晓斌：本院受理杨庭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日起60日内到本院牛杜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1年9月7日9时在本院牛杜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杨仕伟、杨树才：本院受理瞿生卫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起诉状副本、举证及应诉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原告的诉讼请求为：1、判决被告支付木材款14300元；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天9: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曲石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姜海丰、藏丹：本院受理原告韩炳柱诉你二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及应诉通知书、证据材料、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其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0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深圳市有福城堡服务有限公司、赵志勇、莫燕萍、赵子立：原告林细松、张桂梅、贺龙先、龙小军与被告赵子立、莫燕萍、赵志勇、深圳市有福城堡服务有限公司合伙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1)粤0307民初12869号，现告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深圳市有福城堡服务有限公司、赵子立、莫燕萍向原告林细松、张桂梅、贺龙先、龙小军支付2017年度分红款人民币148419015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人民币208149元(以人民币148419015元为基数，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从2018年1月1日起至全部款项清偿之日止，暂计至2021年2月26日以上各项金额共计人民币169233915元.2.判令被告赵志勇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本案受理费由四被告承担。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在部分地区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方案》以及《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案由审判员都英威一人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现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本院定于2021年6月10日08时30分在第十五审判庭(新)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处置苍南鑫鑫豆芽有限公司10%股权的公告

被通知人：温州鑫鑫豆芽有限公司(下称温州鑫鑫)股东陆斌、林辉立、徐仁旺；苍南县鑫鑫豆芽有限公司(下称苍南鑫鑫)股东陆斌、阙朝辉、徐世辉；及温州鑫鑫的利害关系人

本温州市鑫鑫豆芽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将拟通过淘宝网上拍卖温州市鑫鑫豆芽有限公司名下持有苍南县鑫鑫豆芽有限公司10%股权，拍卖时间，起拍金额详见淘宝网的拍卖公告。各被通知人若对淘宝网上拍卖公告存在异议，请在淘宝网公告之日起30天内书面向管理人提出异议，反之将视为各被通知人对拍卖公告无异议。

苍南鑫鑫股东陆斌、阙朝辉、徐世辉若需要根据公司法规定行使优先受让权，应在本公告刊登之日起30天内向本管理人书面提出，反之将视为放弃优先受让权。

管理人联系方式：胡克伦13777855577，联系地址：温州市鹿城区市府路525号同人恒久大厦1幢2单元。

通知人：温州市鑫鑫豆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1年6月6日

6/7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李艳女遗失普通话证书，证号：1119003002504，等级二级甲等，考试时间2019年9月21日，声明作废。

崔建波(身份证号：370724198008052817)遗失残疾军人证，证号：00185414，声明作废。

赵喜华不慎将天津市红桥区成发达景观建设有限公司开具的往来收据(号码：04221033，金额：7040999.5元)丢失，声明作废。

赵思泽遗失北京中海盈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购房首付款收据一份，收据房号：北京中海寰宇时代二期一期-35-1#住宅楼-3-902，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贰万零仟肆佰玖拾玖(小写)1820499元整，声明作废。

本人不慎将北京京西景荣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房款收据丢失，购房人：要雅军、杨美婵；房号：11-1401；收据编号：0970950金额：380203.00现本人声明该收据作废，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全部由本人承担。

北京信息工程学院国际金融专业1999年毕业生仇长标，毕业证编号00345，遗失专科毕业证，声明作废。

北京本饮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HCER1L，声明作废。

北京银达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160-14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580845500U，声明作废。

北京龙腾嘉运信息咨询服务中心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21400004P，声明作废。

北京龙腾嘉运信息咨询服务中心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法人人名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21400004P，声明作废。

北京化大鸿达技术开发公司不慎遗失公章、财务章、注册号：110229122220 7